

# 113 學年度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辦法

壹、依據：113 學年度臺北市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

貳、目的：為增進學生美術創作素養，培養國民美術鑑賞能力並落實學校美術教育。

## 參、參賽資格

- 一、就讀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在學之限齡學生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均得參加。
- 二、為維護比賽之公平性，參賽者須以參賽時間之學籍年身份參賽（例如 113 年 10 月初賽時為國小三年級，必須以三年級身份參加中年級組，不得以二年級作品參加低年級組比賽），經查如不符實則取消參賽資格，如得獎亦取消得獎資格。

## 肆、比賽組別與類別及參賽作品件數

### 一、比賽組別與類別

組 別	類 別	參 賽 組 別
國小組	繪畫類	國小低年級組 國小中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 國小高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美術班組
	書法類	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
	平面設計類	國小中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 國小高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美術班組
	漫畫類	國小中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 國小高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美術班組
	水墨畫類	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
	版畫類	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

### 二、參賽作品件數

- (一)國小組繪畫類（包括西畫）、書法類、平面設計類、漫畫類、水墨畫類、版畫類，各類組作品得選各 1 至 5 件。
- (二)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 1 件，且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為 1 人，指導教師亦為 1 人，每人至多參加 2 類。
- (三)書法類比賽方式：俟通過校內評審取得臺北市決賽代表權同學，需依承辦單位通知參加現場書寫，再將現場書寫作品送達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進行決賽。

## 伍、報名方式

- 一、本比賽以班級為單位統一報名，參賽者由班級導師收件方式辦理；參賽者須配合本校收件期程完成交件，逾期不受理。
- 二、報名日期：自 113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起至 9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止。
- 三、收件應繳資料：參賽作品報名表須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方，如附件 1。

## 陸、參賽作品類別及規格

類 別	參 賽 作 品 規 格
繪畫類	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大小以四開（約 39 公分×54 公分）為原則，一律不得裱裝。
書法類	國小各組作品大小為對開（約 34 公分×135 公分），一律不得裱裝。對聯、四屏、橫式、裝框、手卷不收。 作品需落款，但不可書寫校名，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評審。一律採用素色宣紙（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
平面設計類	大小一律為四開（約 39 公分×54 公分），作品一律裝框，裝框後厚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連作不收。為確保展品安全，如參賽作品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鋁框易鬆脫，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 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並以平面設計為限。 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主題、且具有功能性與目的性。
漫畫類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大小不超過四開畫紙（約 39 公分×54 公分），一律不得裱裝 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黑白、彩色不拘，作品形式單幅、多格均可。
水墨畫類	大小一律為宣（棉）紙四開（約 30~35 公分×60~70 公分），不得裱裝（可托底） 作品可落款，但不可書寫校名，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評審。
版畫類	大小以四開（約 39 公分×54 公分）為原則，一律不得裱裝。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得以透明膠片覆蓋。 版畫作品須（1）親自構圖；（2）親自製版；（3）親自印刷。 作品正面一律簽名（依國際慣例使用鉛筆為宜，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範例： 1/20 ○○ 王小明 第幾件/數量 題目姓名

◎附註：其中所指「約」的誤差範圍請以正負 3 公分內為宜

## 柒、評選

- 一、聘請校內具美術專長之教師負責評審工作。
- 二、錄取名額：每組別擇優錄取特優、優選、佳作若干名。**各類組錄取之特優作品代表參加臺北市決賽**。惟評審得視參賽作品之水準，酌予增減錄取名額，減額部分得列「從缺」。
- 三、本校、臺北市及全國學生美術比賽，首重原創性與獨特性，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非著作權保護之著作（如 AI 人工智慧生成作品）不得參賽。

## 捌、獎勵

- 一、參賽學生發予藝文獎卡 2 張，獲獎作品則不再發放藝文獎卡。
- 二、獲本校各組入選佳作（含）以上作品者，頒發獎狀 1 張。
- 三、報名表之指導老師欄，限填一位就學學校老師，若無校內指導老師，則填「無」。
- 四、凡報名參賽作品即視為作者無條件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得將作品展覽、攝影、出版及代表參賽、製作教材、相關宣傳品及提供網路下載等。
- 五、本實施計畫凡未規定事項，悉依「113 學年度臺北市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 玖、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學組

教務主任

校長

113 學年度

113 學年度

■校內初賽

□臺北市 學生美術比賽

※請用透明膠帶浮貼於作品背面**右上方**

國小組 ( ) 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班 <input type="checkbox"/> 美術班
姓 名		
題 目		
縣 市 別	臺北市	
學校/年級/ 科系	永建國小 ( ) 年級 ( ) 班	
指導老師		

※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

★收件至 113/9/6(五)16:00 止

★★請正確填寫參賽資訊。

■校內初賽

□臺北市 學生美術比賽

※請用透明膠帶浮貼於作品背面**右上方**

國小組 ( ) 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班 <input type="checkbox"/> 美術班
姓 名		
題 目		
縣 市 別	臺北市	
學校/年級/ 科系	永建國小 ( ) 年級 ( ) 班	
指導老師		

※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

★收件至 113/9/6(五)16:00 止

★★請正確填寫參賽資訊。